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025)

## 有關削減已發行股份之股本及 拆細未發行股份之最新情況

茲提述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之通函(「該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之投票議決結果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份合併、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削減股本及拆細股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有關削減股本及拆細股份之最新情況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在有關股份合併之普通決議案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獲通過後，股份合併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開始生效。於股份合併生效後，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亦已開始生效。於有關削減股本及拆細股份的特別決議案獲通過以及股份合併生效後，削減股本及拆細股份仍受該通函所載若干條件所限。更多有關股份合併、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削減股本及拆細股份之詳情，請參閱該通函。

董事會謹此更新各位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法律顧問(有關開曼群島法律)尚未向法院就確定削減股本之聆訊日期提出申請，因本公司仍著手落實一些須提交法院有關削減股的文件，因此，削減股本及拆細股份的生效日期(「生效日期」)將預計會相應延遲。於本公告日期，股份合併及更換每手買賣單位已開始生效，故推遲生效日期在所有方面不會影響股份合併及更換每手買賣單位。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作出進一步公告，以通知股東有關法院聆訊日期及生效日期。

承董事會命  
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暄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謝暄先生(主席)、馮科博士、黃海濤先生及廖海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巫繼學先生、鄭紅亮先生及王軼博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之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於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及本公司之網站www.airnet.com.hk內。